

2018 年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整 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屋管理、住房保障、物业管理以及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区房屋管理、住房保障和城市更新改造的中长期目标任务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区直管房产权、租赁、修缮和安全等管理工作；负责落实华侨房屋政策；查处违反直管房管理规定的行为。

4. 负责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危房改造、挡土墙治理和白蚁防治的行政管理工作；组织开展房屋安全普查、危房督修、房屋和挡土墙应急抢险工作；查处违反房屋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5. 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申请资格的审核和监督管理工作。

6. 负责物业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物业管理区域业主大会的成立、业主委员会的选举和换届工作；负责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活动的日常管理工作；查处违反物业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7. 组织城市更新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工作，拟订年度城市更新专项资金安排计划并组织实施。

8. 负责城市更新项目标图建库工作；指导城市更新项目涉及的各类历史用地完善手续并负责报批工作。

9. 组织城市更新项目可行性和论证，组织审核城市更新项目改造方案。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7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越秀区第一房屋管理所、广州市越秀区第二房屋管理所、广州市越秀区第三房屋管理所、广州市越秀区第四房屋管理所、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租赁管理所、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办公室、广州市越秀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367.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5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30.05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75.1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65.9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291.1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935.4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6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15895. 2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5. 7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 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1103. 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 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1523. 62
本年收入合计	22	19472. 37	本年支出合计	47	20891. 0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 21	结余分配	48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6719. 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5301. 28
总计	25	36192. 32	总计	50	36192. 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72.37	19367.22	0.00	30.05	0.00	0.00	7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708	协税护税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95	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65.95	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65.95	6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14	29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89.49	28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47	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86.01	286.0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72.37	19367.22	0.00	30.05	0.00	0.00	75.1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43	193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5.43	1935.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8.86	152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57	40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72.37	19367.22	0.00	30.05	0.00	0.00	75.1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95.00	158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0.21	9150.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01	95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5	1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8177.55	817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42	1.4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72.37	19367.22	0.00	30.05	0.00	0.00	75.1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5.37	520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615.28	36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590.09	159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51	5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5.51	5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148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148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0	5.7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472.37	19367.22	0.00	30.05	0.00	0.00	75.10
21303	水利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2.70	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32	36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9.29	73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5.15	0.00	0.00	30.05	0.00	0.00	75.10
22999	其他支出	105.15	0.00	0.00	30.05	0.00	0.00	75.10
2299901	其他支出	105.15	0.00	0.00	30.05	0.00	0.00	75.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91.04	6336.23	14554.8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0107	税收事务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010708	协税护税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95	0.00	65.95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65.95	0.00	65.95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65.95	0.00	65.95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14	0.00	291.14	0.00	0.00	0.00
20702	文物	289.49	0.00	289.49	0.00	0.00	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3.47	0.00	3.47	0.00	0.00	0.00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86.01	0.00	286.0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91.04	6336.23	14554.81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0.00	1.65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5	0.00	1.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43	1935.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5.43	1935.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8.86	1528.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57	406.57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7.89	67.8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895.21	3229.29	12665.9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91.04	6336.23	14554.8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0.42	3229.29	5921.12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01	957.01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5	0.00	15.6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177.76	2272.29	5905.4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	0.00	1.4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2	0.00	1.4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5.37	0.00	5205.37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615.28	0.00	3615.28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590.09	0.00	1590.0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91.04	6336.23	14554.81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5.51	0.00	55.51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5.51	0.00	55.5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0.00	1482.49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0.00	1482.4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70	0.00	5.7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2.70	0.00	2.7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91.04	6336.23	14554.8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32	364.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9.29	739.2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23.62	0.00	1523.6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23.62	0.00	1523.62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23.62	0.00	1523.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0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50	2.5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260.88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65.95	65.95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291.14	291.1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935.43	1935.4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67.89	67.8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5895.00	10634.12	5260.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5.70	5.7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103.61	1103.6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367.2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9367.22	14106.34	5260.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9367.22	总计	56	19367.22	14106.34	5260.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6.34	6336.02	7770.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	0.00	2.50
20107	税收事务	2.50	0.00	2.50
2010708	协税护税	2.50	0.00	2.5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95	0.00	65.95
20604	技术与开发	65.95	0.00	65.9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65.95	0.00	65.9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1.14	0.00	291.14
20702	文物	289.49	0.00	289.49
2070204	文物保护	3.47	0.00	3.47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286.01	0.00	286.01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	0.00	1.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6.34	6336.02	7770.32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65	0.00	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5.43	1935.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5.43	1935.43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28.86	1528.8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57	406.57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7.89	67.8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89	67.89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7.89	67.8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634.12	3229.09	7405.0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50.21	3229.09	5921.12
2120101	行政运行	957.01	957.01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65	0.00	15.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6.34	6336.02	7770.3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177.55	2272.08	5905.4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2	0.00	1.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2	0.00	1.4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0.00	1482.4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82.49	0.00	1482.49
213	农林水支出	5.70	0.00	5.70
21303	水利	2.70	0.00	2.70
2130314	防汛	2.70	0.00	2.70
21305	扶贫	3.00	0.00	3.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	0.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3.61	1103.6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6.34	6336.02	7770.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4.32	364.3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9.29	739.2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00.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68
30101	基本工资	519.60	30201	办公费	11.31
30102	津贴补贴	1091.16	30202	印刷费	1.23
30103	奖金	9.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00
30107	绩效工资	747.45	30205	水费	3.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5.43	30206	电费	12.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5	30211	差旅费	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4.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4.52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1
30302	退休费	1792.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19.5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9.57
30309	奖励金	1079.57	30229	福利费	63.7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8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085.34		公用经费合计	25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74	0.00	33.04	0.00	33.04	0.70	27.71	0.00	27.01	0.00	27.01	0.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260.88	5260.88	0.00	5260.8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260.88	5260.88	0.00	5260.8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支出	0.00	5205.37	5205.37	0.00	5205.37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3615.28	3615.28	0.00	3615.28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590.09	1590.09	0.00	1590.09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0.00	55.51	55.51	0.00	55.51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0.00	55.51	55.51	0.00	55.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66991.81	66991.81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11.02	11.02	0.00
一般罚没收入	11.02	11.02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1.02	11.02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6918.56	66918.56	0.00
利息收入	102.43	102.43	0.00
其他利息收入	102.43	102.43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44.13	44.13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3.17	43.17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96	0.96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6772.00	66772.00	0.00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66991.81	66991.81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6772.00	66772.00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62.22	62.22	0.00
其他收入	62.22	62.2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6192.3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1382.29 万元，下降 23.93%。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度总收入 361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72.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9367.22 万元，占 99.4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76.86 万元，增长 21.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工程有序推进，城市更新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马庄巷项目选用珠光路项目安置房源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30.05 万元，占 0.1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 万元，下降 4.89%。主要变动情况：局属事业单位本年事业收入减少。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75.10 万元，占 0.3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8.80 万元，下降 93.20%。主要变动情况：本年珠光路复建房项目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度总支出 361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891.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336.23 万元，占 30.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7.75 万元，增长 1.40%。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

2. 项目支出 14554.81 万元，占 69.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716.52 万元，下降 20.34%。主要变动情况：本年珠光路复建房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9367.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06.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13.82 万元，下降 5.45%；主要变动情况：广州海丝申遗项目进入竣工结算阶段，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60.8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90.68 万元，增长 391.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随着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工程有序推进，城市更新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是马庄巷项目选用珠光路项目安置房源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367.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06.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87.01 万元，增长 28.01%；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部分项目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60.8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829.88 万元，增长 116.41%；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部分项目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协税护税（项）2.50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协助财政部门 and 税收部门提高征管水平，确保协税护税工作顺利开展支出的工作经费。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65.95 万元，占 0.34%，主要用于越秀区楼宇经济发展扶持支出、高层次人才发展专项支出，对符合条件的商务楼宇改造项目进行奖励的支出、为符合条件的高端（高层次）人才提供申请人才公寓或申领住房补贴的住房保障政策待遇。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3.47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历史文化建筑维护修缮工程支出；文

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286.01万元，占1.48%，主要用于广州海丝申遗项目文物的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对不可移动文物抢修的资助、修缮、保养的补助、科学技术研究支出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1.65万元，占0.01%，主要用于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及宣传工作经历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528.86万元，占7.8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费等保障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06.57万元，占2.1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费等保障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67.89万元，占0.3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57.01万元，占4.9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统发工资、社会保障费、公用经费、工会经费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5.65万元，占0.08%，主要用于住房保障审核及监管经费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8177.55 万元，占 42.22%，主要用于公房修缮、既有住宅安装电梯财政补贴、房屋应急抢险业务、危破公房改造专项业务支出、代管公房管理费等支出及局属各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业务费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1.42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环市东商圈品质化提升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3615.28 万元，占 18.67%，主要用于珠光路复建房项目转让安置房收入上缴财政支出及大小马站书院街保护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590.09 万元，占 8.21%，主要用于城市更新项目老旧小区微改造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55.51 万元，占 0.29%，主要用于北京路文化商圈“老字号”一条街灯光整饰工程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482.49 万元，占 7.65%，主要用于海月东、解放中安置房工程建设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70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三防”工作业务支出。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3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驻村扶贫干部

的工作经费、对扶贫村的帮扶及慰问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64.32万元，占 1.88%，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39.29万元，占 3.82%，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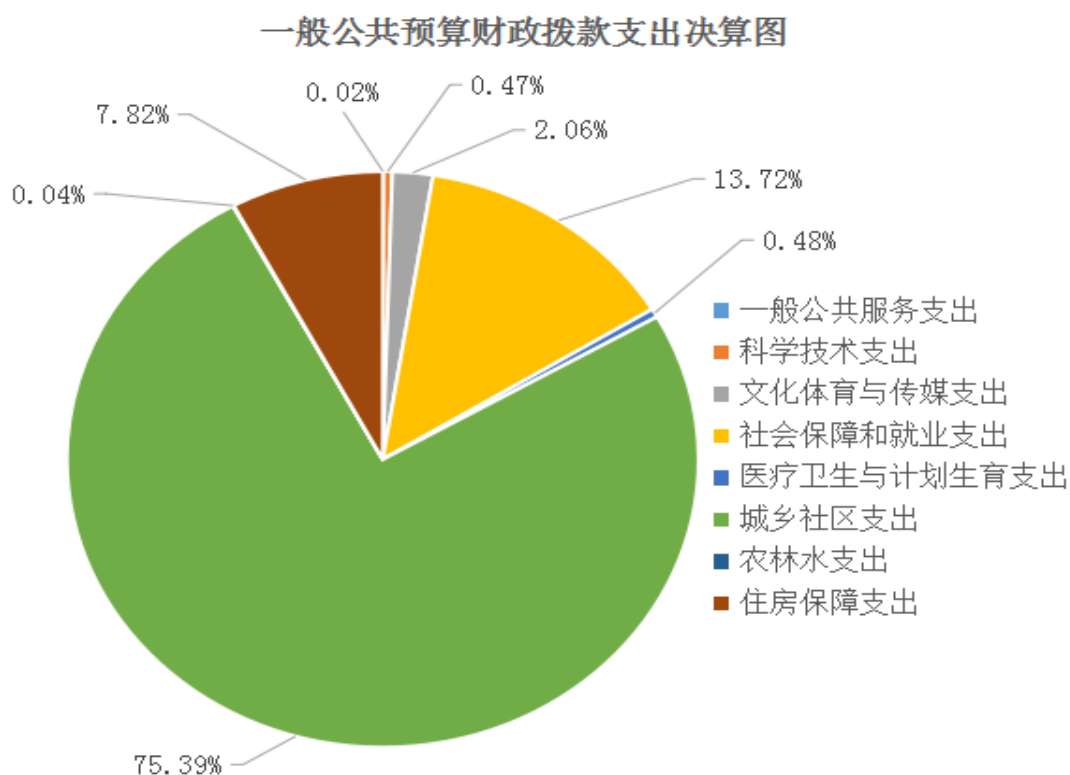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06.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7.52%。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13.82 万元，下降 5.45%。主要原因：广州海丝申遗项目进入竣工结算阶段，项目支出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2.50 万元，占 0.02%；科学技术支出(类)65.95 万元，占 0.4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91.14 万元，占 2.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35.43 万元，占 13.7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67.89 万元，占 0.48%；城乡社区

支出（类）10634.12万元，占75.39%；农林水支出（类）5.70万元，占0.04%；住房保障支出（类）1103.61万元，占7.8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图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802.30万元，支出决算1410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8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税收事务（款）协税护税（项）支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支出 6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支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支出 286.01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支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52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40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9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6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1%。预决算基本持平。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5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1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1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持平。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8177.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1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1.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环市东商圈品质提升项目为跨年度项目，本年支出按进度结算。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1482.49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

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 2.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预决算基本持平。

(1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持平。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6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73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3%。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6336.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85.3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900.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4.52 万;公用经费 250.6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6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主要为日常办公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60.88 万元。支出 5260.88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4190.68 万元，增长 391.58%。主要原因：一是随着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工程有序推进，城市更新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二是马庄巷项目选用珠光路项目安置房源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5260.8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3615.28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用于马庄巷项目选用珠光路项目安置房源收入上缴财政支出及大小马站书院街保护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59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用于城市更新项目老旧小区微改造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项）55.51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用于北京路文化商圈“老字号”一条街灯光整饰工程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年中追加下达经费，决算数按规定据实计算、列支。

三、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70万元，完成预算33.74万元的82.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0.0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7.01万元，完成预算33.04万元的81.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9万元，完成预算0.70万元的98.57%。

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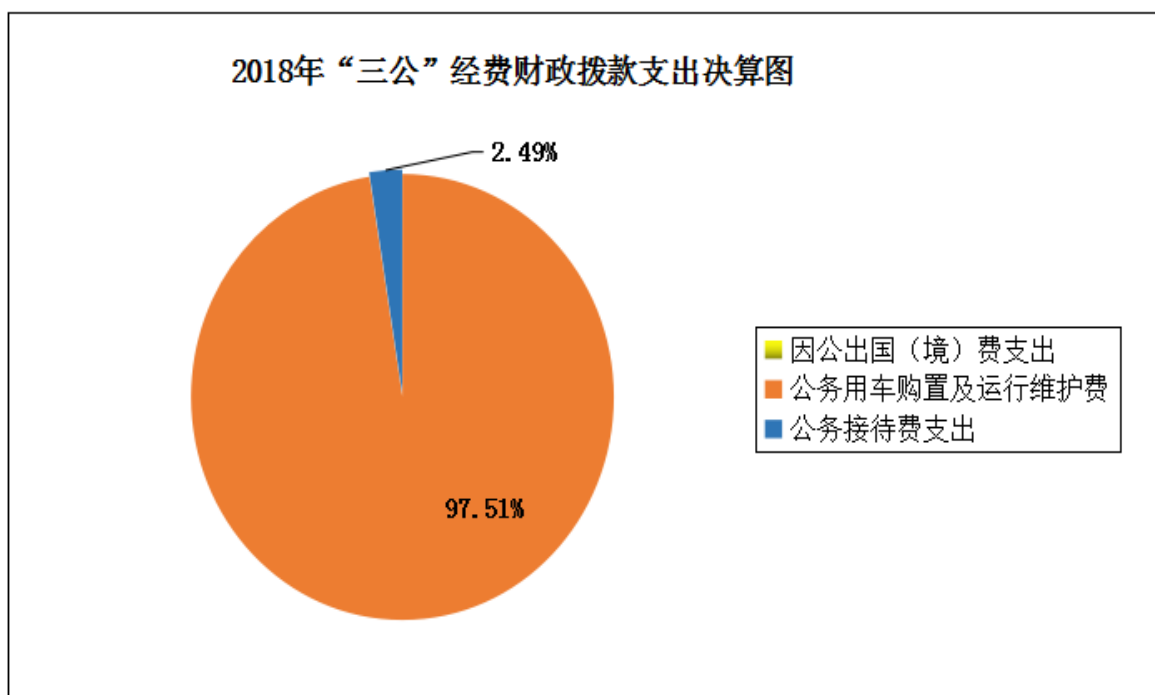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7.01万元，占97.51%；公务接待费支出0.69万元，占2.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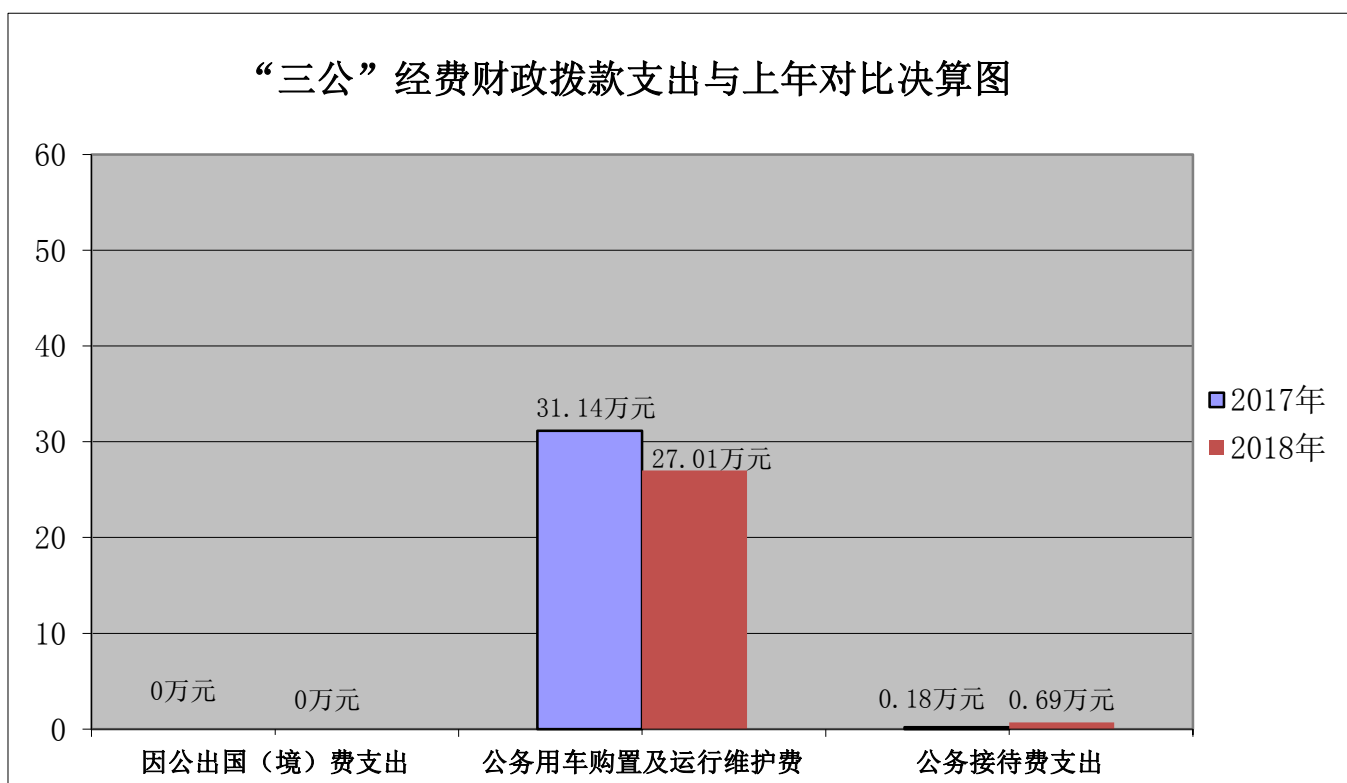
排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7.01 万元，2018 年局机关及下属 7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部门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到我区考察调研、交流工作情况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餐费支出。2018 年，局机关及下属 7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 次，接待人数共 25 人，主要包括国内相关单位，到我区考察调研交流工作情况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餐费支出。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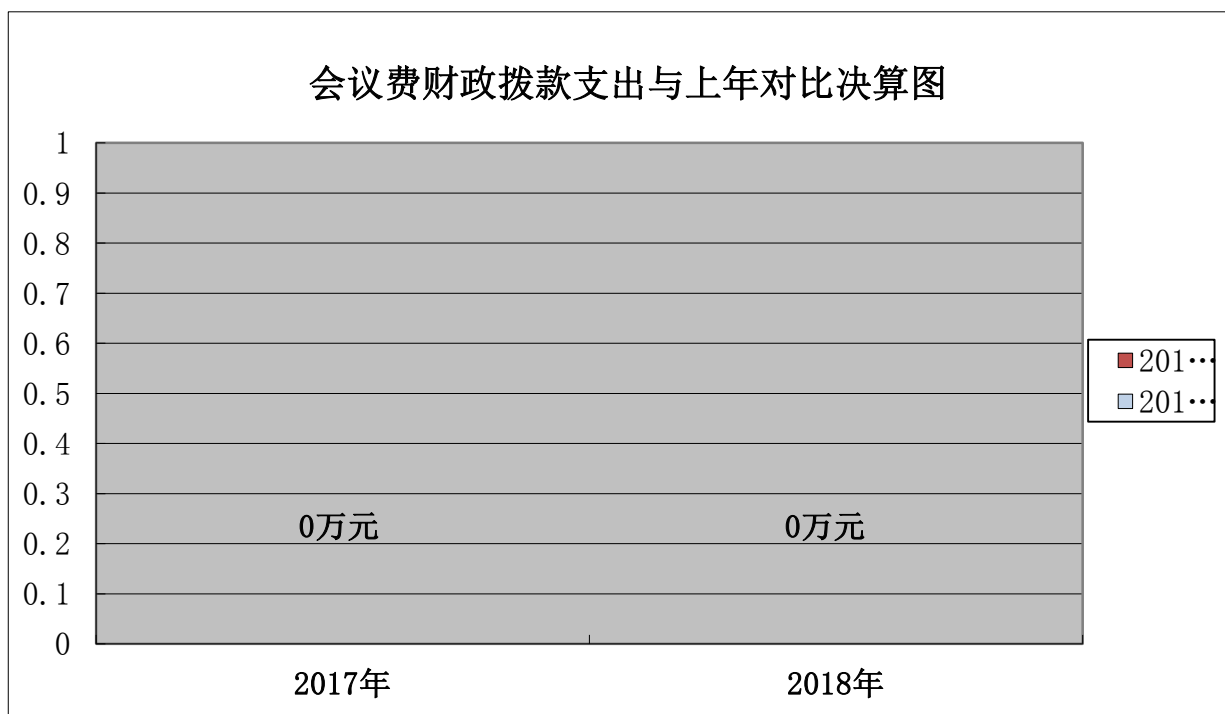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对比决算图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房屋管理局 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会议费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对比决算图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36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1.25 万元，下降 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单位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办公用品开支等。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14.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2.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86.1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48.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51.3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8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66991.81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66991.81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11.02 万元，占 0.02%，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11.0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6918.56 万元，占 99.89%，包括利息收入 102.43 万元、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44.13 万元、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6772 万元；其他收入 62.22 万元，占 0.09%。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认真落实绩效管理责任，通过合理科学的安排预算资金，优化财政资金投入方向，有效发挥财政资金效率。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2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8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试点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加强了我局对项目前期的论证，提升项目的科学性，注重投入产出的分析，充分论证其可行性，明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等级绩效目标。

年中，组织对 5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5 项，监控覆盖率 100%，共涉及资金 6114.2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68.94%，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4 项、资金 4131.26 万元。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及时发现、分析和解决财政资金运行中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对偏离目标运行的项目进行调整，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完成。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局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2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8868.68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8 个，共 6437.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4 个，共 243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局按要求对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立项能认真做好资金需求预测和绩效目标分析，预算编制质量较高，具有明确的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分解项目任务。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准确；资金到位及时，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审批程序规范，达到了预期效果。其中，房屋应急抢险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0 万元，执行数为 3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房屋和挡土墙应急抢险队伍建设指标，年初指标 4 支，指标完成情况：组建了 2 支房屋应急抢险队伍和 2 支挡土墙应急抢险队伍，并配备了专门的值班场所，完善二十四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指标已完成；二是应急救援装备库和

救援物资储备库建设指标，年初指标 4 个，指标完成情况：重点打造惠福西路 70 号等 4 个应急材料器材仓库，配备了充足的房屋应急抢险器材、物资，指标已完成；三是重大隐患挡土墙加固治理指标，年初指标 2 处，指标完成情况：对排查发现的濂泉路 85 号、旧仓巷 47 号等 3 处重大隐患挡土墙进行了应急抢险加固，确保周边公共安全，指标已完成；四是突发房屋安全事故抢险率指标，年初指标 100%处置，指标完成情况：及时出动抢险队伍，对建设大马路 3 号大院挡土墙崩塌、潮音街四巷 7 号房屋局部坍塌、青龙坊 189 号外墙批荡脱落、德邻坊 1 号危房等 11 起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全部进行了应急处置，未发生导致伤亡的重大房屋安全事故，指标已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房屋应急抢险具有突发性、不确定性，房屋应急抢险队伍的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房屋应急抢险队伍的建设，平时加强演练，确保能及时、高效处置险情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公房修缮费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2018 年直管房修缮（改造）工作任务：1、直管房危破房改造工程，实施 22 幢危破房（砖木结构）改造任务；2、选取部分直管房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增设烟感报警器，继续配备更换灭火器；3、进行日常修缮养护，一是对钢筋混凝土、混合结构房屋

的室外给排水等设施设备等进行日常养护，二是对未能纳入改造计划的砖木结构房屋进行综合维修，三是对公私关系公用部分的维修支付分摊费用；2018 年共完成 1200 余幢、11 万平方米直管房修缮。

②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预算安排财政资金 700 万元，年中预算调增 1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17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1700 万元，资金实际支出率为 100%。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总目标为通过修缮（改造）工程，确保直管房的安全使用。评价期绩效目标为：工程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工程优良率不低于 60%、房屋完好率不低于 50%、承租户满意度不低于 90%；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对直管房危破房的修缮（改造），确保了直管房的安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工程质量合格率指标，年初指标是 100%，指标已完成；二是工程质量优良率指标，年初指标大于 60%，指标已完成；三是房屋整体完好率指标，年初指标大于 50%，指标已完成；四是承租户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大于 90%，指标已完成。

（3）存在问题。

一、直管房改造工程推进缓慢。

主要是新设计规范要求改造后的房屋必须满足通风、采光，而直管房特别是砖木结构多建解放前的老房子，与现行规范存在很大差距，需要抽疏住户，增设天井，但由于习惯该环境里生活，住户都不愿意永迁到其他地方，导致搬迁工作无法落实。另外，增设天井后减少的面积，规划部门又不同意在屋面补偿，令到房屋的面积因改造反而减少，连住户的回迁面积也缩水，在三代同堂的家庭，反对声音非常大。还有面积的减少无形中使国有资产流失，也是得不偿失，从而影响到改造的有序进行。

二、部分直管房仍存结构和消防的安全隐患

本来将使用多年的砖木结构房屋改钢筋混凝土结构是彻底而又实用的方式，但受规划、资金、租户永迁等多因素的影响，一方面改造工作推进缓慢，另一方面居住在砖木结构房屋里的租户因生活需要，在有限的空间自行搭建阁楼，增设厨房厕所等生活配套设施，乱堆杂物堵塞通道，增加楼面荷载，导致房屋结构和消防出现安全隐患。

（4）相关建议。

由于我区为中心城区，老旧的直管房砖木结构比例多，住户多为中低收入家庭，消防意识较为淡薄，在未能有效开展改造前，我局将加强管理和日常巡查，最大限度防止事故发生。积极向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反映直管房改造过程中存在问题，争取市级单位的政策支持，开辟绿色通道。建议由区政府牵头，协调区国规、建设、城管等职能部门，成立联合小组，处置直管房改造过程中

出现的问题，为早日完成直管房砖木结构的改造，消除消防安全隐患，确保民生实事的有效开展，为平安越秀作出贡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0891.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106.3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 (万元)	20891.04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80.59%	
	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 出	14106.34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区房管局（区更新局）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央文化商务区、创新发展先行区、品质城市示范区”建设，真抓实干，全面推进，推动我局各项工作扎实开展有序开展。		1. 以扎实细致的态度落实住房保障工作。 2. 以匠心精神统筹推进我区老旧小区改造。 3. 以“党建先锋行动”为指引，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 4. 直管房租赁和产权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5. 房屋安全管理深入强化。 6. 物业管理工作稳步推进。 7. 推进城市更新规范管理。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贯彻落实房屋安全管理、挡土墙隐患治理、直管房修缮、危房督修等各项工作，确保按时完成各项任务	全面、动态地掌握房屋的安全状况，根据资金的总盘子，按轻重缓急、合理有序地推进修缮、改造项目，并进一步加大对私有危房、“有主”挡土墙的督修力度。	完成 1237 套、10.8 万平方米房屋修缮，投入修缮改造资金 1700 万元。解危 37 幢房屋，应急抢险队伍先后出动 4 次对建设大马路 3 号大院等 4 处挡土墙进行应急抢险，完成 2 处危险挡土墙的治理。	2090.00
进一步完善直管房业务制度建设，依法依规，直管房租赁管理更加规范。	继续加强直管房管理工作。落实租金收缴任务，推进直管房非住宅公开招租，加大司法途径调处租赁及产权纠纷的力度，继续推进辖内直管房下放移交工作。	全年收缴公代经产类别的直管房租金 2.9 亿元，完成 8 批次 848 宗物业的公开招租工作，已筹集 97 处直管房物业，合计约 17228 平方米，用于金融街项目建设、区扶贫重点项目、区招商引资以及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落实直管房征用补偿房屋接管 143 宗，建筑面积约 10436 平方米	1470.00
重点抓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同时，统筹推进其他城市更新工作。	加快推进 14 个多社区项目包老旧小区微改造，推动项目取得实质进展，进一步实施“城中村”更新改造，按时保量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我区的“三旧”改造任务指标。	2016 年、2017 年实施的 38 个项目均已基本完工，现正全力推进收尾工作，争取全部完成竣工结算。推进 21 个项目（含 110 个社区），其中：东山合群、珠光街文明路、梅花村街梅花路、六榕街旧南海县、光塔街五仙观周边、大塘街龙腾、环市路周边、中山路周边、珠江沿岸、北京街都府等 10 个项目进入施工阶段。	1197.09
改善市民的居住环境，增进民生福祉，以“便民”为核心，积极推动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建设工作。	三年完成不少于 360 台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的总目标，确保今年完成不少于 110 台的任务，组建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服务中心。	2018 年全区已核发电梯使用登记证 131 台，正在施工 203 台，与区政务服务中心、18 条街道共同打造全区“1+1+18”加梯服务体系，全区形成加装电梯的良好氛围。	240.00

2018 年，区房管局（区更新局）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央文化商务区、创新发展先行区、品质城市示范区”建设，真抓实干，全面推进，推动我局党的建设和行政业务各项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1.以扎实细致的态度落实住房保障工作。以实物配租方式新增解决了 1257 户低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完成 226 户住房租赁补贴的发放，分别占总任务量的 125.7%、总任务量的 173.8%；。

2.以匠心精神统筹推进我区老旧小区改造。确定梅花路 3-21 号大院、旧南海县、五羊、都府、龙腾、盐运西、文明路社区 7 个项目作为试点项目，集中力量打造成为精品示范项目，目前，各项目正有序推进。

3.以“党建先锋行动”为指引，大力推进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2018 年全区已核发电梯使用登记证 131 台，正在施工 203 台，全区形成加装电梯的良好氛围。

4.直管房租赁和产权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进一步完善业务制度建设。强化直管房租金收缴工作，全年收缴公代经产类别的直管房租金 2.9 亿元。按照市、区的规定推进直管房非住宅公开招租工作。

5.房屋安全管理深入强化。对存在消防、结构安全隐患的直管房，加大维修改造力度。目前共完成 1237 套、10.8 万平方米房屋修缮，已投入修缮改造资金 1700 万元。加大危房督修力度。已解危 37 幢房屋，抓紧落实隐患挡土墙治理工作。对 4 处挡土墙进行应急抢险，已完成 2 处危险挡土墙的治理。6.物业管理工作稳步推进。对辖区内物业服务项目进行日常巡查、专项巡查、随机抽查，共巡查 708 个，抽查 63 个，出动 1416 余人次，发出书面整改 126 份。

7.推进城市更新规范管理。提前超额完成市下达我区的新增实施改造 1277 亩，完成改造 873 亩的“三旧”改造年度考核任务，超量完成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